

响水华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响水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项目一期第三阶段 3.5 万立
方米/日(含原验收第二阶段 3 万立方米/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1 年 1 月 22 日，响水华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根据响水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项目一期第三阶段 3.5 万立方米/日（含原验收第二阶段 3 万立方米/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响水华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响水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项目（一期 6 万立方米/日污水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响水华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响水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项目修编报告和审批意见等要求，组织响水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项目一期第三阶段 3.5 万立方米/日（含原验收第二阶段 3 万立方米/日）项目竣工自主验收。成立了由建设单位、监测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通过现场核查、资料查阅、汇报交流等形式对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运行情况进行核查，形成如下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响水华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总投资 9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700 万元在江苏省盐城市响水沿海造纸产业园（黄河路以东，港电大道以北）（东经 119° 49′ 16.31″，北纬 34° 25′ 33.21″）建设响水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项目一期第三阶段 3.5 万立方米/日（含原验收第二阶段 3 万立方米/日）项目，主要处理造纸产业园区企业工业废水、生活污水。一期项目共有职工 21 人，年工作日 330 天，每天 24 小时。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2012 年 6 月响水华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委托江苏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响水华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响水工业集中区污

水处理项目（一期 6 万立方米/日污水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取得了江苏省环境保护厅的批复（苏环审[2012]120 号）。

在项目前期和原环评阶段，由于时间紧、任务重，建设单位对项目的建设方案未进行充分比选论证，造成原环评项目建设方案存在重复投资、运行成本高、系统运行稳定性差、环境管理难度高等问题。为了更好的建设响水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项目，公司在设计阶段对建设方案进行了充分调研论证、比选，寻找最佳的建设方案，最终确定了本项目采用调节池+选择池+曝气池+气浮工艺。响水华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向江苏省环保厅提交了调整污水处理工艺和接管标准的请示报告，并委托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修编该环境影响报告。2012 年 12 月 5 日，取得了江苏省环境保护厅的复函（苏环便管[2012]139 号）。响水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项目一期第一阶段 1.5 万立方米/日污水处理项目，已于 2014 年 10 月 11 日通过响水县环境保护局竣工环保验收（响环验[2014]3 号）。响水华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响水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项目一期第二阶段 3 万立方米/日（含原验收第一阶段 1.5 万立方米/日）项目已于 2020 年 7 月 30 号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苏方检（委）字第（2007109）号）。响水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项目一期第三阶段 3.5 万立方米/日（含原验收第二阶段 3 万立方米/日）已全部建设完工，并在 2021 年 1 月 14-15 日进行了该项目的自主验收。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有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9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70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响水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项目一期第三阶段 3.5 万立方米/日（含原验收第二阶段 3 万立方米/日）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主要变动有：

无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污染源为富星纸业和隆亨纸业经过简单预处理的造纸废水和少量生活污水，经本项目处理后的产生的污水。

（二）废气

①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的废气污染物主要来自污水处理工艺中，因在缺氧环境或生化过程中由于微生物分解有机物而产生的少量恶臭气体，主要以 NH_3 和 H_2S 气体为主。本项目对恶臭产生量较大的SBR反应池、污泥浓缩池进行了加盖收集。收集的废气经生物滤池除臭系统处理后，尾气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②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调节池、污泥脱水间等产生的 NH_3 和 H_2S 气体，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通过距离衰减降低噪声设备对厂界的影响。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设备维修产生的少量废机油、污泥、气浮渣和生活垃圾等。污泥、气浮渣按批复要求经收集后交由响水联谊热电厂燃烧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理。

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机油交由江苏森茂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该项目运行正常，生产负荷81.3-82.8%，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①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在主要设备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对照修编报告及复函的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进口的各污染物接管浓度均达标；对照《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表 2 中“制浆和造纸联合生产企业”标准，污水处理站出口的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达标。

②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在主要设备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对照《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氨、硫化氢排放速率均达标；对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4 中二级标准，氨、硫化氢厂界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达标。

③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在主要设备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对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区标准，昼夜间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

④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污泥、气浮渣和生活垃圾等。污泥、气浮渣按批复要求经收集后交由响水联谊热电厂燃烧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理；废机油交由江苏森茂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水、废气、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九条不合格情形对照情况见 6-1。

表 6-1 对照情况一览表

序号	暂行办法中不合格情形	是否存在
1	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不存在
2	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不存在
3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改建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不存在
4	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修复的；	不存在
5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不存在
6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不存在
7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不存在
8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不存在
9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不存在

本项目严格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情况、验收监测结果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该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经讨论一致认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

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二沉池消泡喷嘴容易堵塞，后期加强管理。
- 2、废气排口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设置标志牌，对废气检测口进行密封处置。
- 3、完善各项环保管理制度，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维护，定期检测，确保达标排放。
- 4、严格按照环评和批复要求处置各类固体废物，确保各类固体废物全部安全处置。

八、验收人员信息



响水华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